

证券代码：872122

证券简称：华联电子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杜鉴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# 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原董事付智俊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不再担任公司董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提名杜鉴洋先生为本次补选董事的候选人。

##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杜鉴洋，男，1995 年 1 月出年，中共党员，本科学历，管理学学士。2017 年 7 月参加工作，在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任项目经理；2019 年 10 月起，在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，历任投资经理、投资运营部副部长、证券事务代表；2021 年 12 月调动至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，历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行政办公室主任、采购中心副总监等职。

### 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本次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是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之需要，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带来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3 日